淮安市实验小学新城校区学生读物管理制度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》（教材〔2021〕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规范学校读物管理，培养学生的读书兴趣、阅读能力，充分发挥课外读物的育人功能，制定以下制度：

一、坚持育人为本，加强意识形态教育。严格审视课外读物价值取向，助力学生成为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的时代新人。

二、读物内容丰富多样。兼顾学生读物的学科、体裁、题材、国别、风格、表现形式，贯通古今中外。

三、主题鲜明、内容积极。传承红色基因，弘扬民族精神、科学精神，彰显家国情怀、社会关爱、人格修养。内容积极向上，具有较高人文、社会、科学、艺术等方面价值。

四、可读性强、启智增慧。文字优美、表达流畅，具有一定的启发性、趣味性。能够激发学生的好奇心、想象力、创造力，增长知识见识，增强综合素养，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五、倡导爱读书，保证每天半小时以上的阅读时间。六年课外阅读总量应在145万字以上：第一学段阅读总量不少于5万字，第二学段不少于40万字，第三学段不少于100万字。提倡纸质阅读，鼓励阅读纸质读物，尽量少读或不读电子读物。

六、家校协作，营造良好的阅读氛围。发挥家长在学生课外阅读中的积极作用，引导学生积极进行阅读，营造家校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。

2021年8月